

# 禹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村卫生室 基本运行经费补助项目 D 包协议

甲 方：禹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乙 方：河南杏富贸易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河南省禹州市



# 购置合同

需方（甲方）：禹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供方（乙方）：河南杏富贸易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，就甲方向乙方购买产品事宜，达成以下条款，双方共同遵守：

## 一、设备

货物名称	品牌、规格型号	单价	数量	小计
中医药柜	品牌：博福雅 规格型号：091	1301 元	652 个	848252 元
空调扇	品牌：先锋 规格型号：1001 机械款	494 元	1196 个	590824 元
合计：大写 壹佰肆拾叁万玖仟零柒拾陆元整		小写：1439076 元		

## 二、交货

- 1、交货日期：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产品交付给甲方。
- 2、交货方式：乙方确保设备安全无损的运抵甲方指定现场，设备的运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税费等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- 3、因地震、雷击、冰雹、洪水、战争、交通管制、社会动乱、国际贸易战争、疫情等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，双方均不承担责任。
- 4、交货地点：乙方将原装新品运到甲方指定村卫生室。由甲乙双方共同验收。

## 三、验收方式

甲乙双方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、验收，如果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等问题，乙方应照甲方的要求，采取补足、更换等处理措施。甲方验收合格即视为产品质量合格符合甲方要求。

## 四、支付方式

本合同总金额：1439076元（大写：壹佰肆拾叁万玖仟零柒拾陆元整）。按如下方式支付：

产品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%货款，（即：大写：人民币壹佰肆拾叁万玖仟零柒拾陆元整 小写：1439076元）

五、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

1、本合同的质量保质期（简称“质保期”）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算。

2、乙方为甲方提供产品质保期为壹年，人为损坏除外。

六、争议解决方式

1、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端。如从协商开始 30 天内仍得不到解决，任何一方均可提请诉讼。

2、诉讼应由合同签订地法院进行。

七、本合同一式 陆 份，甲方 肆 份，乙方 贰 份，双方代表签字、加盖公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禹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甲方代表（签字）：

乙方：（盖章）河南杏高贸易有限公司

乙方代表（签字）：

账号：16440078801100000597

开户行：上海浦发银行有限公司许昌禹州支行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河南杏高贸易有限公司  
MA481E152Y